

功能对等理论下《论婚姻与独身》节选翻译对比赏析

陈 茉

辽宁大学, 中国·辽宁 沈阳 110000

【摘要】著名散文《论婚姻与独身》的翻译版本很多, 其中对于词句的翻译和把握, 个人品鉴风格都不相同, 但毋庸置疑的是其原文及译文创造的深远影响和文学价值。本文通过结合功能对等理论分析《论婚姻与独身》两个版本译文的闪光与不足之处, 并总结出更为实用的翻译策略。

【关键词】功能对等; 翻译; 策略

引言

《论婚姻与独身》是培根的著名散文, 其中对于婚姻与独身的描述和见解观点鲜明, 深入人心, 经久不衰, 对于女性主义的发展起到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也引发了人们对于处于独身与或进入婚姻的状态的思考, 人们在感叹其内涵直击心灵的同时, 其文学层面的价值也成为了很多语言学家、翻译学家争相研究的作品。笔者从功能对等理论的角度, 对词、句、段、心境、背景等逐一分析, 将中文与英文对照分析, 点明不同译本的闪光之处和不足之处。

1 功能对等理论

功能对等理论由美国语言学家尤金·A·奈达于1969年提出。他在《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ranslation》中首次提到了动态对等。动态对等, 即功能对等, 旨在要求译文要产生这样一种效果: 尽量使得目标与读者通读译文时与原文读者通读原文时产生的效果相同, 换句话说, 就是让读者身临其境, 想作者之想, 感作者之感。

2 《论婚姻与独身》翻译赏析

《论婚姻与独身》在词句和语法上的应用其实并不难, 理解起来也十分容易, 但由于东西方对于婚姻的认知差异, 以及受作者在书写这篇散文时的社会背景影响, 这篇散文在翻译时存在一定难度。东西方对于独身、婚姻甚至是相关法律法规都不尽相同, 译者们也从人文层面入手翻译, 所以笔者重点探讨奈达的功能对等理论的词汇、句法以及风格方面在《论婚姻与独身》翻译中的应用。

2.1 词义对等

例句1: He that hath wife and children……

译文1: 有妻与子的人

译文2: 成了家的人

对于开头第一个词的翻译, 笔者认为作为文章的门面务必要以吸引人为前提, 达到点睛之笔的妙处。“有妻与子的人”与“成了家的人”两个译文读者是都可以读懂且可以领会作者之意, 在功能对等理论的层面来说, 两个译文都达到了对等的效果, 且做到了读者感作者之感的标准。“成了家的人”更加符合中国人的表达方式和思维方式, 在日常交流中应用更加广泛, 更能与中文读者产生共鸣之感, 所以开头的翻译中, 笔者认为第二个译文更好一些, 突出了中文中结婚和婚姻的含义。

2.2 句法对等

例句: Some there are who, though they lead a single life, yet their thoughts do end with themselves, and account future times impertinences.

译文1: 有些人虽然过的是独身生活, 他们的思想却仅限于自身, 把将来认为无关紧要。

译文2: 有一种人过独身生活是为了保持自由, 以免受约束对于家庭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在这句的对比翻译中, 第一个翻译严格遵循了功能对等理论, 原文与译文句法完全对等, 意思对等, 语义对等, 让读者对原作者欲表达的内容清晰明了, 没有“翻译腔”。但第二句译文是在

第一句的基础上锦上添花, 有一种既生瑜何生亮之感, 且只有一个逗号, 将整个句意逻辑分配得十分清晰。第二个译文在功能对等的前提下, 还简化了句子结构, 使得表达更加简洁, 比第一篇译文更加符合中国人的表达, 且更具有美感。

2.3 风格对等

例句: A single life doth well with churchmen, for charity will hardly water the ground where it must first fill a pool.

译文1: 独身生活适于僧侣之流, 因为慈善之举若先须注满一池, 则难于灌溉地面也。

译文2: 作为献身宗教的僧侣。是有理由保持独身的。否则他们的慈悲就将是先布施于家人而不是供奉上帝了。

在这句英文原文中, 单句句法都非常简单, 但是如何翻译出作者创作背景下的心情是有一些难度的。在第一个译文中, 译者的翻译非常符合中式语言习惯, 在功能对等方面完成的非常出色, 有“慈善之举”将“charity”一词中蕴含的东西细致地表达了出来, 将僧侣和慈善之举自然而然联系在一起, 后面的“灌溉地面也”运用了中国古文的句式, 将原文中的“fill a pool”转换成了灌溉地面, 符合中国的现状。

在第二的译文中, 运用的现代汉语的表达习惯, 运用了连词和逻辑关系来描述。相比于第一句译文, 第二句译文的中文色彩并不浓厚, 但笔者认为更加符合在风格上与原文契合的要求。原文是作者在当时的时代背景下写出的社会现状的折射, 有浓郁的西方文化色彩, “慈悲”一词很显然表达出了西方社会的文化特征, 而“慈善”就比较偏向中国风。“供奉上帝”更是使得整个句子充满了西方色彩, 在这里还采用了意译的手法, 没有直接表达原文注满一池的说法, 而是意化成了“先布施于家人而不是供奉上帝”, 使得第二篇译文整体增色很多, 让人觉得眼前一亮的同时又有丰富的内涵。

3 结语

中西方语言在功能层面上不可能达到完全对等, 两种文化中间也不可能达到完全等值, 这是无法改变的事实, 但译者作为跨文化交际沟通的桥梁, 应当尽自己所能将差异降到最小化。在《论婚姻与独身》的多种版本翻译中, 多位译者运用不同的翻译策略及方法, 尽量做到译文与原文在词汇、句法以及风格上对等。两篇译文的策略和语言风格值得译者仔细研究和学习, 今后也应当多看多练, 成为更合格的文化沟通者。

参考文献:

[1] Nida E. A. Language, Culture, and Translating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1993.

[2] 马会娟. 对奈达的等效翻译理论的再思考[J]. 外语学刊, 1999, (3).

[3] 乔俊鹏. 功能对等理论在小说翻译中的应用[D]. 南京大学, 2017.

作者简介:

陈茉(1997-), 女, 锡伯族, 辽宁省辽阳市, 硕士, 研究生, 辽宁大学, 英语笔译。